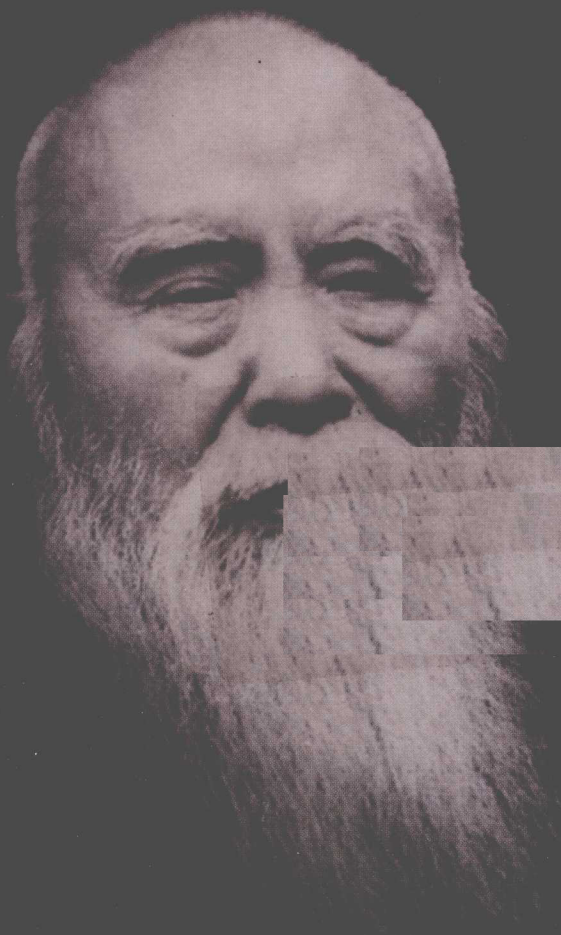


一蓑烟雨任平生

◎ 阎欣宁 著

苏轼

传奇



团结出版社

一蓑烟雨任平生

◎ 阎欣宁 著

予右任

传奇

團結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蓑烟雨任平生：于右任传奇 / 阎欣宁著.

—北京：团结出版社，2009. 4

ISBN 978-7-80214-537-5

I. 一… II. 阎… III. 传记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16772 号

出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话：(010) 65228880 65244790

网址：<http://www.tjpress.com>

Email：65244790@163.com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装订：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开本：150×226 (毫米) 1/16

印张：21. 125

字数：221 千字

版次：2010 年 1 月 第 1 版

印次：2010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14-537-5/I·45

定价：38.00 元 (平)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



于右任

（之四 什少歌）

葬我お高い之上首

望我故口

故ふうん首

命ふ結念

葬我お高い之上首

望我大法

大限ふうん首

只る痛哭

天美：

望我故：

此之上

国を助

国殇

目 录

CONTENTS

- | | | |
|-----|------|---------------|
| 1 | 第一章 | 夜遁开封府 |
| 25 | 第二章 | 文扬上海滩 |
| 67 | 第三章 | 辛亥年间的义旗与其他 |
| 89 | 第四章 | 秀才总司令 |
| 127 | 第五章 | 北平，一个开端也是一个结束 |
| 151 | 第六章 | 莫斯科之行 |
| 181 | 第七章 | 发兵大西北 |
| 201 | 第八章 | 爱与恨编织起来的岁月经纬 |
| 221 | 第九章 | 岁月留痕（一） |
| 241 | 第十章 | 在“西安事变”的漩涡中 |
| 263 | 第十一章 | 岁月留痕（二） |
| 283 | 第十二章 | 历史之憾 |
| 299 | 第十三章 | 台湾，孤苦的晚年岁月 |
| 323 | 第十四章 | （代后记） |

第

一

章

夜遁开封府



姜兆同志正
大器天成九万里

书松拔地三千年

于右任

天将拂晓，正是中原地区一年中最冷的季节中最冷的时辰。北宋古都开封城内一片冷寂，巡更人的竹梆声已经远去，一两只性急的公鸡啼鸣声远远地传来。通往南城门官道上的残雪在黎明的曙光中发出青蓝色的光，倒显出天将揭晓前的阴森乖戾。南门守城的大清兵勇打着倦意十足的呵欠，刚刚打开城门，官道上就传来一声鞭子响，接着，一阵“吱吱扭扭”的笨重畜力车少油的木轮发出周期性的呻吟声，还有碾压在残雪上的吱吱叫声，都传递出一种痛苦和委屈，就像一个衰弱的老人。兵勇们看到，向洞开的城门驶来的是一辆开封城内最常见的驿用骡车，这种骡车大多破旧残缺，却动静不小，三里地外就能听到它和车老板的响动，它常常是出远门的驿客们喜爱的脚力，尤其在寒冬腊月天里。

兵勇们扶了扶腰间挎刀，冰冷的刀柄透出彻入骨髓的寒意。

谁会这么早出城呢？这个寸劲儿，城门刚开，骡车就到了！

“站住！什么人？”带队的兵勇吆喝道。

车老板“吁”地一声，吆住了骡子。骡车上蒙的厚厚的帘子掀开处，露出一双机警、明亮的大眼睛，犹如沉潭的星斗，在拂晓的雪地上沉沉放光。

“做生意的，赶早去乡下进货。”骡车内传来的男子声音瓮瓮的，像是鼻塞伤风，竟听不出北地何方人氏口音。

兵勇在厚厚的棉袍内囤袖的手都懒得抽出来。大年刚过，这些商贾为了银子，居然连囫囵觉都不肯睡。带队的兵勇有些不耐烦，抽手掀开骡车轿帘，骡车上除了这青年男子外，就是几件简单的行李。他移动的目光忽然杵在了车上青年伸过来的手上。那手攥成拳状，虎门倒伏。兵勇意会，便将掀轿帘的手松开，摊开巴掌凑上前去，车上人拳心一松，一只带有热乎乎体温的硬物便沉甸甸地落入看门人掌心。兵勇眉开眼笑，将手抽回重新囤入袄袖，冲车老板吆喝道：

“走吧，城外下雪路滑，当心点！”

骡车“得得”地驶出开封南门，远远去了。

天色大亮，几骑快马驰入开封西门。

几名身穿绛红色号衣的“緹骑”入城不勒缰，反倒声声催马。奔马那破碎的马蹄声惊扰了早市的小民，那些提篮小卖或推车引浆的贩夫走卒知道这些大清朝廷鹰犬的厉害，唯恐避让不及。他们快马穿街过巷，竟然熟门熟路直扑城内一家小客栈，那客栈门前挑帘上的“兴隆”二字在晨风中瑟瑟发抖。挎着腰刀的“緹骑”们翻身下马，顾不上长途骑乘的劳累，甚至顾不上揉搓一下麻木的双腿，熟练地封堵了客栈的前门后门，丝毫也不用怀疑，就算是夏天，连一只苍蝇、蚊子也休想飞走。

然而，他们恼怒地发现自己扑空了！情报是准确无误的，那个来自于陕西三原县的逆党贼子于伯循的确曾下榻在这个客栈。可是，昨天半夜他结清了银两，天不亮，就神不知鬼不觉地离开了客栈。至于他去了哪儿，朝哪个方向走的，客栈的伙计概莫能知。“緹骑”首领是个刚愎自用的家伙，长着一副隼一样的鼻子，他略微思忖片刻，大叫一声“上马”，所有的紫衣人应声翻身上马。他们一提缰绳，朝来路西门方向疾驰而去。

于伯循是陕西人氏，东窗事发，他必定回走故乡，投奔亲友无疑。

凶残而愚蠢的清廷鹰犬，就这样南辕北辙，犯下了一个低级的错误。

这是清光绪三十年甲辰年（1904年）正月。

骡车一路疾走，出开封府不久，天降大雪，鹅毛大雪铺天盖地，纷纷洒洒，其景致与关中老家竟无别样，逃离了开封“兴隆”客栈的险境，令关中书生于伯循的心情舒缓许多，一夜紧张无眠，特别是刚才闯关时的惊险一幕，想想还真有些后怕。漫天风雪之中，骡车的木轮呻吟声反倒小了。于伯循索性钻出轿帘，坐在骡车辕上，满有兴致地欣赏起中原雪景来了。此情此景，令他诗兴大发，本想好好吟诵几首，略表心志，可昨天到今天，短短昼夜间发生的事，让他心潮难平。

去年，25岁的于伯循在陕西乡试中以第18名中举，被乡党们称为“西北奇才”，并与后来的报人张季鸾和水利专家李仪祉并称为“陕西三杰”。春节过后，他本来是前来开封考试的，没想到天降灾难，大祸临头，若不是父亲从陕西老家派人前来通风报信，说不定此番已身陷囚车，正解押回陕呢。

祸起萧墙，事出有因。当初宋公明题写“反诗”惹下祸端，不过，宋江那会醉着，而热血青年于伯循却清醒无比。与宋公明相同的是，他也是因“反诗”惹下杀身之祸。于伯循自幼年懂事起，面对关中平原满目疮痍的破败景象，幼小的心灵中就对腐朽的满清统治烙下了刻骨仇恨。世纪之交的庚子年（1900年），华北、山东等地的义和团运动闹得慈禧太后那老娘们儿焦头烂额，加上八国联军的步步逼近，她仓皇间和光绪皇帝狼狈地逃出了北京城，古都西安成了那老娘们儿避难的首选之地。到了西安，他们把陕西中学堂和巡抚衙门分别定为他们娘儿俩的行宫，硬是给霸占了，闹得学生们停了课。这且不算，也是瘦驴拉硬屎，下面那些狗官仍对那惶惶如丧家之犬的满清女皇恭维有加，硬要西安学堂的学子们沐浴而冠，列队跪在城门外的官道上，“迎接”那娘儿俩。血气方刚的于伯循目睹这一切，激愤难平，羞愧难当。

当晚，他夜不能寐，提笔给刚走马上任的陕西巡抚岑云阶写了一封慷慨激昂的信，信中痛陈西太后祸国殃民的种种弊政，请岑巡抚为国请命，手刃慈禧，再推新政，富国强民。热血青年于伯循为自己的“上书”暗自激动，且有几分自鸣得意。这时，同学王炳灵来串门夜聊，于伯循隐忍不住，竟把上书拿给他看，全然不知这是个掉脑袋的买卖！果然，王炳灵看了信后大吃一惊，他虽然佩服于伯循的才气和勇气，却担心地说：

“你疯了？你这不是向狐狸告老虎的状嘛，你怎么就知道那岑云阶与慈禧不是一丘之貉？”

于伯循一愣：“一丘之貉？岑大人可是口口声声言称革新朝政，去除弊端呀。”

王炳灵笑了。“你呀，还是幼稚！那些朝廷狗官，能听他们说什么吗？得看他们做什么。像你这样莽撞行事，若是岑云阶拿你开刀，岂不是自撞南墙？”

于伯循如梦初醒，恍然道：“是啊，西太后此次逃难来陕，那岑云阶精心护驾，不是如同鹰犬一般？”

他慢慢拿起墨迹未干的上书，一下一下，亲手撕个粉碎。

反对封建统治的革命思潮在年轻而又富有学识的于伯循身上，迅速膨胀，只是苦闷于难以找到一条畅通无阻的道路，供他跃马扬鞭，推翻帝制。满清统治者的腐朽无能写下了中国历史上旷无古今的纪录，远的不说，与一水之隔的近邻小日本，仅甲午年间一仗，如山般银子堆起来的北洋水师全军覆没，割地赔款，连偌大的宝岛台湾都成倭人的囊中物……西方列强纷至沓来，趁火打劫，纷纷迫不及待地瓜分在华利益。满清不亡天无理，慈禧不诛人无理。这位饱读经书的西北奇才开始运用自己的学识发泄他对满清统治者的不满，写诗也就成了他自然而然的选择。他的诗大多针砭时弊，笔调辛辣，指向性很强，一般的民众不难读懂，可意会亦可言传处甚多，因而颇得人们喜爱，流传日广。

一日，于伯循路过三原县衙门，见到大堂前竖着一块石碑。那碑有些年头了，风蚀雨剥，几近风化。原司空见惯了的，熟视无睹，并不曾留意。这一日他偏偏多看了几眼碑上字迹模糊的碑文，心中不禁冷笑不止。那碑文上的阴体魏碑字为十六个：“尔俸尔禄，民脂民膏。下民易虐，上天难欺。”此碑自县令的祖宗那辈起就立在大堂前，指望县官日日抬头可见，内心自省，以便体恤爱民，接受上天监督。可实际情况又如何呢？那些一代代狗官，可又有谁放过黎民百姓？民脂民膏，搜刮未有穷尽，而“上天”又在何方？狗官们可曾对这教化石碑有所畏惧？

于伯循冷笑之余，顺口吟诗一首：

署中狗

署中泰尔当何用？分噬吾民脂与膏。

愧死书生无勇甚，空言侠骨爱卢骚。

回到家中，于伯循随手将《署中狗》抄录于纸，隔日便转赠了好友孟益民。孟益民爱读于右任那些滚烫火辣的诗，手头已经收藏了百余首。见到《署中狗》，他更是爱不释手，心想这样痛快淋漓的好诗，如何不让天下百姓吟诵？他灵机一动，决心将于诗精心挑选，编印成书，反正他本人曾因公派到上海学过铅版印刷术，此时正在三原官印书局印刷厂厂长的任上，诸多便利条件，如何不用？

于伯循听说自己的诗要结集印书，当然欢喜，亲自将其定名为《半哭半笑楼诗草》。

诗集既出，不胫而走，一时广为流传。

三原县县令德锐的手上也出现了一本《半哭半笑楼诗草》。他信手胡乱翻着，心中恨恨不已。德锐是纯正血统的旗人，狭隘的民族偏见，使他对所有汉人都充满不信任。这个叫于伯循的黄毛小儿的反诗中满是“革命”、“讨贼”一类的字眼，更令他恨之入骨。

再看这首：

误国谁哀窃窕身，唐惩祸首岂无因。

女性滥用千秋戒，香粉不应再误人。

啥意思？德锐身为三原县令，对数百年前陕西地面上马嵬坡发生的鬼神之泣的故事心知肚明，明面上看，于逆在诗中是骂唐朝那个胖女人杨贵妃呢，可就是傻瓜也能看得出来，他在影射当今太后老佛爷！仅凭这一条，于逆死定了！当他翻看到《署中狗》时，更像是被人踩住了尾巴，痛得他险些暴跳如雷，他恨不能当即差人拿了那个于伯循来，绑在堂前，凌迟刚了他！只是，德锐还不知道诗中那个“卢骚”是谁。差人探问，有明白的，说是法兰西国二百年前惑众的乱党。

德锐冷笑道：“这就对了，既然同为乱党，也就难怪受洋人指使了。”

此事甚大，德锐即刻令人起草公文，并附上于伯循的诗，向陕甘总督衙门禀报案情。

县太爷的刻骨仇恨和所作所为，于伯循全然不知，知道了他也无所畏惧。诗集在民众中引起反响，原也是意料之中之事。他只叹自己一介书生，尽管笔锋似剑，毕竟不能直接手刃西太后那老娘儿们！

一日，于伯循与朋友“董眼”相聚，饮得几杯薄酒，两人甚欢。这“董眼”自然姓董，他的一只眼睛自幼有些毛病，吊吊斜斜，甚是怪异，明明他在瞧你，那只眼睛却偏偏看向别处，因此，朋友们给他起了个绰号叫“董眼”。“董眼”虽有眼疾，吃的却是眼睛饭，靠眼睛发现美、开掘美。他从事经营照相业务，时常前往上海，贩运最先进的国外照相器材回来，同时还开着照相馆。“董眼”生性豪爽，胆气过人，常接受新思想熏陶，思想、性格与于伯循颇对路子。这日酒后意气使然，两人谈天说地，酒逢知己千杯少，只觉杯中的“西风”都淡而无味。

于伯循忽然灵机一动，道：“董眼，我想请你帮我照一张相，你可敢？”

“这有何不敢的？鞑鞑狗子再凶，照相又不犯杀头之罪。”

于伯循神秘地一笑：“当真？你真敢么？”

“董眼”也笑了。“就算朝廷杀头，我也不惧，我倒要看看，诱人兄要照什么样的相。”

“诱人”乃于伯循的字。

于伯循当即一番打理，脱掉上衣，光着膀子，又打开辫发，散发披肩，右手提了一把鬼头快刀，满嘴酒气的书生立时变得杀气腾腾，似乎恨不能立时与人搏杀，你死我活一般。

“董眼”见状，呵呵笑道：“于兄，我道是你要照什么相呢，原来如此，我替你照就是了……可惜此照没有印在你那《半哭半笑楼诗草》的诗集上，不然可是文武之道，相得益彰了。”

就在快门气囊按动的瞬间，恰好打下手负责暗房洗印照片的小伙计进来，见状吓了一跳，支支吾吾居然连话也不说囫圇了。

“师……师傅，你怎么敢照这样的……相片？”

“怎么，你害怕了？”“董眼”满不在乎。

“我怎么觉得……”小伙计吓得说不下去了。

“刀光剑影，血光之灾，对吗？”一旁的于伯循嘻嘻笑着，替他说了出来。

小伙计喏喏道：“师傅，这可是会掉脑袋的呀。”

小伙计的畏惧不是没有道理。满清入主中原后，强迫汉人蓄发结辫，散发不结辫者便以造反罪论处，是要杀头的。于伯循偏偏赤膊手执钢刀，散发照相，不是明摆着存志造反嘛。

照片洗印出来之后，效果甚佳，“董眼”为此颇为得意。不仅黑白层次分明，构图合理，更重要的是酒后的于伯循神情灼灼，目露凶光，精赤的上身露出青春健康的活力，预示着蓬勃向上的精神光芒，照片主题跃然纸上，于伯循亦十分满意。他将照片送与同学胡德兴看，胡德兴也啧啧称赞，当即题写了一副对联，配以照片。“换太平以颈血，爱自由如发妻”。“董眼”愈发自得，便将此照加印多张，四处赠送熟人……

很快，县太令德锐手上也有了一张。

德锐令人将照片用火漆封了，上报陕甘总督。有了那本反诗集，再加上这张照片，图文俱在，何愁乱党于伯循不死？

陕甘总督叫升允，接到三原县令的密报并不吃惊，原来，他早就注意到那个叫于伯循的青年人了。于伯循一向以三原狂士自居，口出狂言，冷嘲热讽，诋毁朝廷，攻击朝政，如今德锐的密报呈送到总督府，铁证如山，正是禀报朝廷，邀功请赏的好机会。于是，他立即亲笔书写奏折，建议朝廷对大逆不道、昌言革命的逆竖于伯循革去举人，缉拿治罪。于伯循的照片和诗集《半哭半笑楼诗草》，和陕甘总督允升的奏折，被快马送至京城。

这期间，于伯循对此浑然不知，他正坐在雇来的牲口车上，一步步轻摇浅唱，出潼关、经洛阳，前往开封，参加春闱会试。庚子之乱，八国联军不仅烧毁了皇家园林圆明园，还一把火毁掉了京城贡院，每年一次的春闱会试，只得改在开封。于伯循这位陕西乡试中的举人被人称为“西北奇才”，原本前面的路途似乎十分光明，如果能在春闱会试中考中进士，再由殿试而一跃成为三甲翰林，就算

功德圆满，学而优则仕的毕生梦想也就算实现了。多少书生文人，寒窗苦读，皓首穷经，追求的不就是这一理想？于伯循的父亲于宝文虽然长年在外地经商，却对儿子的学习寄予重望，毕生的心愿，就是能让儿子于伯循成为天下读书文人。尽管于伯循藐视天下“分噬吾民脂与膏”的狗官，他更不想成为狗官们的同类，可他对知识的渴求，对关中平原以外地方新鲜空气的向往，对天下读书人以文会友的热衷，令他坦然上路了。

于伯循还在路上时，朝廷拿办他的密折便已发出，令陕甘方面无论乱党于伯循行抵何处，拿到即行正法。巧的是因为电报局出了故障，而驿站又不通畅，密折迟迟未到陕西。密折不到，心急如焚的陕甘总督允升便无可奈何，迟迟不便动手拿人。大清自古有例：秀才犯罪，见县官不跪；举人犯罪，须皇上御批才能拿人治罪。于伯循的举人资质，让允升投鼠忌器，耽误了时间。而远赴开封城的于伯循，又赢得了脱身的时间。至此，算得上他命不该绝！

没有不透风的墙，朝廷事密，然而风声还是走漏了。三原县有个开药材铺子的李先生，他儿子与于伯循为同窗好友，李先生与于伯循之父于宝文素有交往。一个极其偶然的的机会，他得知了朝廷已批折拿办于伯循的消息，便一刻也不敢耽搁，连夜赶来于家，告知了于宝文。于宝文向以儿子的才华为骄傲，谁知一本诗集、一张相片竟触怒朝廷，惹下杀身大祸。革命党，这可是灭门之罪啊！慌乱间，于宝文竟然不知如何是好。

还是李先生冷静，他说：“于兄，事不宜迟，赶快派人火速赶往开封，通知令郎匿身避祸才是。

于宝文拈髯叹道：“李兄，怕是来不及了！官府有洋码电报，还有快马驿站传递朝廷文书，只怕现在消息已到了开封，我儿休矣！”念子伤心处，于宝文不禁泪洒前襟。由于伯循自幼丧母，自己远在四川做生意，儿子全靠家中嫂子房氏带大，于宝文一直觉得愧对儿子，故对他十分怜爱。

“于兄，依愚弟看未必如此悲观。庚子之变，天下大乱，朝廷这台破机器千疮百孔，未必就如从前那般灵转。再说，事在人为，如果坐视不救，令侄被官府拿去砍了脑袋，岂不追悔莫及？”

于宝文幡然省悟道：“对，死马当作活马医，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只是，该如何通知到伯循呢？”

“我看，不如多花些银两，重金雇用‘快腿’，请他日夜兼程赶往开封，寻到令侄，只要抢在官府的捕快前面，事情就有了转机……”

于宝文长叹一声：“只得如此了，先躲过此劫，日后再作它图吧。”

经人介绍，于宝文与那位号称“神行太保”的“快腿”见了面。此人瘦巴巴的，一脸焦黄，却看得出来筋骨分外壮实，尤其腿上的条子肉，一块块的，一看就知是能吃苦耐劳的下力人。据说此人日行二百，凭借一双快腿，专做替人传送急信的买卖。于宝文略微有些宽心，但他没想到，“神行太保”听说要跑开封送急信，未曾开口，先竖起两根焦黄的烟指晃了晃。于宝文乃生意人，何曾不懂规矩？他心中一惊，脱口问道：“兄弟可是开价？二百块银元么？”

“不，先生差矣，二十两黄金。”“神行太保”微微一笑，露出满嘴黄牙。

于宝文此一惊非同小可！要筹措二十两黄金，他恐怕得卖房子卖地了。

“兄弟，你这不是要我全家的命嘛。”

“不，先生又差矣！我这是救你家人性命呢。”

于宝文心中明白了，只怕这位“神行太保”还是位神算子，他肯定知道了此封急信的内容，才敢开此高价。罢了，他倒也没说错，为了救独生儿子一命，就是卖房子卖地，何足惜哉！“那好，就依你！”他咬咬牙，一口答应下来。“不过你得答应，一是要快，二是要亲手将信交到吾儿手中。”

“这个自然，你我可以俱保画押，日后令郎没收到信，我退你银两。”

于宝文千方百计，筹足了费用，“神行太保”怀揣着一封薄薄的家书，冒着寒冷的冬天，换了一身便捷的短打扮，匆匆上路了。

“神行太保”餐风露宿，几乎马不停蹄，一路直奔开封而来，不日便进了开封西门。开封城这座北宋国都名城，堪称汉人的骄傲。如今仍保留着热闹繁华的景致。南来北往的商贾，车水马龙，再加上全国春闹会试在此举行，街上人头攒动，熙来攘往，竟让他眼花缭乱，不知所措。是啊，开封城大了去了，前来会试的学子密如过